

预算会计

主审 刘小燕

主编 刘玉华 王范儒 薛亚省



陕西人民出版社

序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逐步完善,国际交流日趋增多,财政分配格局和事业行政单位财务管理模式都已发生重大变化,计划经济体制下制定的预算会计制度,日渐显现出一定的局限性,暴露出诸多问题,预算会计信息已不能适应政府和事业行政单位财务管理之需要。因此,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制定颁发了新预算会计制度,并于1998年1月1日起施行。这标志着我国预算会计告别了计划经济模式下的“昨天”,正以国际通用的“商业语言”与国际会计接轨,走向世界经济市场。对于规范政府预算和单位预算行为,加强预算管理和事业行政单位财务管理,促进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预算会计这次改革,涉及范围之广,触及层次之深,变化内容之多,是我国预算会计史上的一项划时代的改革。它要求广大预算会计工作者必须在认真学习,仔细领悟制度精神,正确掌握制度规定的核算方法的基础上,付诸实施。《预算会计》一书,正是有鉴于此,依据新预算会计制度编著而成。它熔预算会计理论和实践于一炉,表述清晰明了,结构严谨,重点突出、举例典型翔实,具有较强的操作性。该书可作为新预算会计制度培训之用,亦可作为预算会计的教材,也是广大预算会计工作者自学的参考书。

缀数语,为之序。

丁全德

1998年3月

前 言

《预算会计》一书,依据财政部新颁发的《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事业单位财务规则》《事业单位会计准则》《事业单位会计制度》《行政单位财务规则》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等编著而成。全书分为四篇二十四章:第一篇(1—2章)为总论,第二篇(3—9章)为财政总预算会计,第三篇(10—20章)为事业单位会计,第四篇(21—24章)为行政单位会计。

该书由从事预算会计理论研究、教学和实际工作的同志撰稿。刘玉华(第1、3、7、8、9、10、14、19章)、贾宗武(第2章)、王范儒(第4章)、尚建民(第5、23章)、胡克刚(第6、11章)、王爱平(第12章)、李刚(第13章)、穆世文(第15章)、李社宁(第16、17章)、张爱琴(第18、20章)、康永智(第21、24章)、薛亚省(第22章)。最后,由刘玉华、王范儒、薛亚省总纂,财政厅副厅长刘小燕同志审阅定稿。

本书编写中得到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中华会计函授学校李峻峰、李秀平同志,陕西经贸学院等大力支持,承蒙财政厅厅长丁全德同志作序,在此谨表诚挚的谢意。

由于时间短促,作者水平有限,书中疏漏或错误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作 者

1998年2月18日

目 录

第一篇·总 论

第一章 预算会计理论基础.....	(3)
第一节 预算会计的概念.....	(3)
第二节 预算会计的组成体系.....	(5)
第三节 预算会计要素.....	(8)
第四节 预算会计的职能和作用	(10)
第五节 预算会计的特点	(12)
第六节 预算会计的组织机构、会计交接和会计档案...	(14)
第二章 预算会计核算基础	(17)
第一节 预算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17)
第二节 预算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19)
第三节 预算会计核算的基本方法	(22)

第二篇·财政总预算会计

第三章 财政总预算会计概述	(45)
第一节 财政总预算会计的基本任务	(45)
第二节 财政总预算会计科目和会计凭证	(46)

第四章 资产的核算	(51)
第一节 财政性存款	(51)
第二节 有价证券	(56)
第三节 暂付及应收款项	(59)
第四节 预拨款项	(61)
第五节 财政周转金	(65)
第五章 负债的核算	(69)
第一节 应付及暂收款项	(69)
第二节 有偿借入款项	(70)
第六章 收入的核算	(73)
第一节 一般预算收入	(73)
第二节 基金预算收入	(95)
第三节 资金调拨收入	(99)
第四节 专用基金收入和财政周转金收入	(102)
第七章 支出的核算	(106)
第一节 一般预算支出	(106)
第二节 基金预算支出	(115)
第三节 资金调拨支出	(117)
第四节 专用基金支出和财政周转金支出	(119)
第八章 净资产的核算	(122)
第一节 结余	(122)
第二节 预算周转金和财政周转基金	(126)
第九章 会计报表	(130)
第一节 会计报表的编制	(130)
第二节 会计报表的审核与汇总	(148)
第三节 会计报表的分析	(154)

第三篇·事业单位会计

第十章 事业单位会计概述.....	(167)
第一节 事业单位会计的基本任务.....	(167)
第二节 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会计凭证.....	(168)
第十一章 流动资产的核算.....	(179)
第一节 现金.....	(179)
第二节 银行存款.....	(182)
第三节 应收及预付款项.....	(191)
第四节 存货(材料).....	(197)
第十二章 固定资产的核算.....	(205)
第一节 固定资产概述.....	(205)
第二节 固定资产的核算.....	(208)
第十三章 无形资产的核算.....	(212)
第一节 无形资产概述.....	(212)
第二节 无形资产的核算.....	(217)
第十四章 对外投资的核算.....	(220)
第一节 对外投资概述.....	(220)
第二节 对外投资的核算.....	(221)
第十五章 负债的核算.....	(225)
第一节 借入款项.....	(225)
第二节 应付及预收款项.....	(227)
第三节 应交款项.....	(231)
第十六章 收入的核算.....	(239)
第一节 上拨下交收入.....	(239)

第二节	自行组织收入·····	(246)
第十七章	支出的核算·····	(252)
第一节	下拨上缴支出·····	(252)
第二节	事业支出·····	(255)
第三节	专款支出、销售税金和自筹基建支出·····	(261)
第十八章	成本费用的核算·····	(265)
第一节	成本费用概述·····	(265)
第二节	成本费用的核算·····	(270)
第十九章	净资产的核算·····	(281)
第一节	基金·····	(281)
第二节	结余·····	(287)
第二十章	会计报表·····	(294)
第一节	会计报表的编制·····	(294)
第二节	会计报表的审核与汇总·····	(300)
第三节	会计报表的分析·····	(307)

第四篇·行政单位会计

第二十一章	行政单位会计概述·····	(315)
第一节	行政单位会计的基本特点·····	(315)
第二节	行政单位会计科目和会计凭证·····	(316)
第二十二章	资产和负债的核算·····	(318)
第一节	资产·····	(318)
第二节	负债·····	(321)
第二十三章	收入、支出和净资产的核算·····	(323)
第一节	收入·····	(323)

第二节 支出.....	(326)
第三节 净资产.....	(328)
第二十四章 会计报表.....	(331)
第一节 会计报表的编制.....	(331)
第二节 会计报表的审核、汇总与分析	(333)

第一篇·总 论

第一章 预算会计理论基础

第一节 预算会计的概念

一、预算会计是各级财政部门 and 事业、行政单位的会计

财政部门,是指各级政府的财政机关。财政部门会计即财政总预算会计,它设立于各级财政机关的预算管理职能部门之中。具体而言,中央财政总预算会计,设立于中央财政部的预算管理司中;各省(直辖市、自治区)的财政总预算会计,设立于各省(直辖市、自治区)财政厅或财政局的预算处中;各地区(市、州)财政总预算会计,设立于各地区(市、州)财政局的预算科中;各县(市、自治县)财政总预算会计,设立于各县(市、自治县)财政局的预算股中;各乡(镇)财政总预算会计,设立于各乡(镇)财政所的预算组中或由专人担任。值得注意的是:财政本单位会计不属于财政总预算会计范畴。

事业单位,是指不直接从事物质资料的生产和流通活动,而为不断改善和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而从事服务性工作的单位。它包括工业、交通和商业事业单位;农(牧)业、林业、水利水产和气象事业单位;文化、教育、科学和卫生事业单位;抚恤和社会福利救济以及城市公用等事业单位。

行政单位,是指管理国家事务的机构。包括国家权力机关

(即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国家政府及其直属的工作机构,公检法机构。此外,各党派、各团体,其本身性质不属于行政单位,但因其财务活动与行政单位相类似,所以,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中视同行政单位。

二、预算会计是以各级财政部门 and 事业、行政单位的各项经济业务为核算对象

财政总预算会计,是以财政部门的各项经济业务为核算对象。财政部门的基本职责是进行资金的集中和分配,即以税、利、费等形式将一部分社会纯收入集中起来,形成国家财政收入;按照社会经济发展需要,将集中的资金分配用于国民经济各部门,形成国家财政支出。因此,财政部门的经济业务主要表现为财政资金的集中和分配。就资金的性质而言,包括一般预算资金和基金预算资金的集中和分配,专用基金和周转金的设置与使用等。财政总预算会计,应对财政部门的各项经济业务进行记录、反映和监督。

事业单位会计,是以事业单位的各项经济业务为核算对象。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财政职能由“供给型”向“经营管理型”转变,这样相应地要求各事业单位逐步提高其经费的自给率。为此,各事业单位应积极开辟财源,组织收入。所以,事业单位的经济业务不再局限于国家财政资金的拨入、转拨和使用,将越来越多地表现为自有资金的组织和支出,以及有关成本费用的核算。各事业单位会计,应对其各项经济业务活动进行记录、反映和监督。

行政单位会计,是以行政单位的各项经济业务为核算对象。行政单位一般很少有自己组织的收入,其资金主要依靠国家财政给以拨款。因此,其经济业务主要表现为经费的领取、转拨和

使用。即按核批的预算或计划定期向财政或上级主管部门领取经费,按规定要求有效使用经费。有下级单位的,应按下级单位预算或计划定期转拨其经费。各行政单位会计,应对其各项经济业务活动进行记录、反映和监督。

综上所述,预算会计是各级财政部门、事业和行政单位核算、反映和监督各级财政部门、事业和行政单位各项经济业务活动的会计。

第二节 预算会计的组成体系

一、预算会计的组成

预算会计的组成,必须与国家预算的组成相一致。这是由预算会计核算的对象及目的所决定的。据此,预算会计由下列两部分组成:

(一)基本组成部分

基本组成部分,是由采用预算会计核算方法,核算、反映和监督国家预算资金活动情况的会计所组成。包括财政总预算会计、事业单位会计和行政单位会计。其中:财政总预算会计全面地、总括地核算、反映和监督国家总预算资金活动情况;事业、行政单位会计具体地核算、反映和监督单位预算资金活动情况。

(二)参与组成部分

参与组成部分,是由采用非预算会计核算方法,核算、反映和监督国家预算资金活动情况的会计所组成。主要包括国库会计,收入征解会计和基建资金拨(贷)款会计。其中:(1)国库会计,是财政部门的出纳机关。所以,财政的一收一支均需通过其办理。但因我国实行“委托国库制”,即国库业务委托中国人民银

行代理,因而,国库会计采用金融企业会计核算方法。(2)收入征解会计,是指核算、反映和监督国家工商税收和关税等预算收入的征收、解缴情况的会计。包括税收会计、海关会计等,他们分别设立于税务部门 and 海关。为了适应其业务特点,分别制定有各自的会计制度,按其要求进行核算。(3)基建资金拨(贷)款会计,是指核算、反映和监督国家基本建设预算资金活动情况的会计。目前,基本建设资金采用拨款或贷款方式进行供应,具体由财政内部的基建财务管理职能部门经办。为了适应其业务特点,制定了专门的会计制度,按其要求进行核算。

综上所述,预算会计的组成可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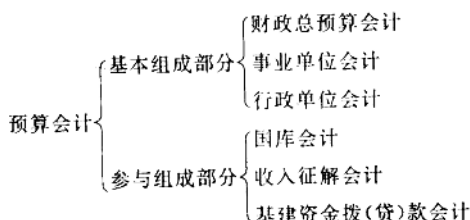


图 1—1 预算会计的组成

二、预算会计的分级

(一)财政总预算会计的分级

财政总预算会计的分级,必须与国家财政预算的分级相一致。据此,财政总预算会计分为中央、省(直辖市、自治区)、地(市、州)、县(市、自治县)和乡(镇)财政总预算会计五级。

(二)事业、行政单位会计的分级

事业、行政单位会计,根据国家建制和经费领报关系分为:

主管会计单位、二级会计单位和基层会计单位三级。

1. 主管会计单位

主管会计单位,又称一级会计单位。它是指直接向同级财政部门领报经费,并发生预算管理关系的会计单位。其中,没有下级单位的主管会计单位,在会计核算上视同基层会计单位。

2. 二级会计单位

二级会计单位,是指向主管或上级会计单位领报经费,并发生预算管理关系,其下面还有所属会计单位的会计单位。

3. 基层会计单位

基层会计单位,又称三级会计单位。它是指向主管或上级会计单位领报经费,并发生预算管理关系,下面没有所属会计单位的会计单位。

综上所述,事业、行政单位会计的分级及其关系可见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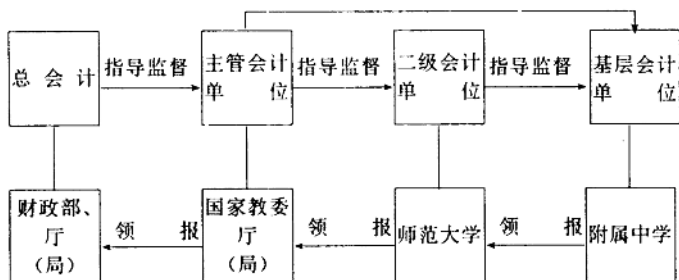


图 1—2 事业行政单位会计分级

第三节 预算会计要素

预算会计要素,是对预算会计对象,即预算会计各项经济业务的科学分类。它是构成财务报表的基本框架,故人们将其形象喻为财务报表的“积木”。它的进一步具体化即构成会计账户体系或财务报表项目。因此,会计要素通常又称为财务报表要素。预算会计要素包括资产、负债、净资产、收入和支出等五项内容。

一、资产

财政部门 and 事业、行政单位的资产,是指财政部门 and 事业、行政单位掌管或控制的、占有或使用的能以货币计量的经济资源。包括各种财产、债权和其他权利。它具有以下特点:

(一)资产的实质是一种经济资源

资产作为一项经济资源与其他资产结合在一起时,可以直接或间接地为完成各项行政或事业任务服务,产生社会效益。如事业单位的固定资产,可以在业务活动过程中与其他资产(如材料、货币等)相结合,为事业任务的完成服务,从而产生社会效益。

(二)资产是可以用货币计量的

货币计量是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之一,也是一个重要特征,只有可以用货币计量的经济资源,在会计核算中才具有意义。

(三)资产具有特定主体性

财政部门资产的掌管或控制权只归本财政部门,事业、行政单位资产的占用或使用权只归本事业、行政单位。从而限制了其他主体对这些资产的掌管控制、占有或使用。如:事业单位资产,行政单位或其他单位不能占有或使用;某一事业单位的资产,其

他事业单位不能占有或使用。可见,资产具有特定主体性。

(四)资产可以是有形的,也可以是无形的

所谓有形资产,是指具有实物形态的资产,如:固定资产,材料等。无形资产,是指没有实物形态的资产,如:专利权、商标权等。无论有形,还是无形资产都可以为单位带来社会或经济效益。因而,它们都是资产。

二、负债

财政部门 and 事业、行政单位的负债,是指财政部门 and 事业、行政单位承担的能以货币计量,需以资产或劳务偿付的债务。包括借入款项、应付及暂收款项和各种应缴款项等。它具有如下特点:

(1)负债将在未来时期减少财政或事业、行政单位的经济资源。负债的有偿性,决定负债将在偿还时期减少财政或事业、行政单位的经济资源,如:事业单位以存款偿还原欠物资款,显然减少该时期的经济资源。

(2)负债是能够用货币计量或合理估计的债务责任。负债若不能用货币计量或合理估计,便会失去核算意义。因此,负债通常有一个可确定的到期偿付金额,即便是一种负债当时没有确切金额,也必须存在一个可以合理地加以判断并且接近精确的估计数。

(3)负债通常具有明确的受款人和偿付日期。

三、净资产

财政部门 and 事业、行政单位的净资产,是指其资产减去负债后的差额。它包括各项基金及结余等。影响其数额大小的因素主要来自于各项基金的增减和年终结余的多寡。

四、收入